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英俊召集和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，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213,204,925.63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2月6日